

## 建構新本土民主論述——回應黃之鋒對新論述的呼喚

【明報專訊】在後政改時代，民主運動到底何去何從？這是所有心繫我城的朋友，都在思考的問題。

其中，社運領袖黃之鋒一連兩天在《明報》發表文章（分別題為〈超越政改輪迴的範式轉移〉及〈民主運動下一步〉），呼喚建構新論述取代「民主回歸論」。

這種對新論述的探討，其實早應展開。作為過去 30 年民主運動綱領的「民主回歸論」——即設想中國大陸在經濟改革後，會逐步走上政治開明之路，加上港陸之間的良性互動，最終將可以實現民主回歸夢——由於近年北京以強硬路線治港，早已變得脫離政治現實，去年更被 8·31 人大決定完全壓碎。

當「天朝中國」全面介入香港事務後，一方面令「民主回歸論」變成遙不可及的鏡花水月，另一方面亦激起一種強調抵抗北京干預、捍衛香港原有制度及核心價值的本土保衛意識。在這個大趨勢下，拙於論述的泛民政黨，日漸顯得兩面不是人——既無法再以舊論述帶領群眾，又被高呼本土的「獨立建國派」迫得喘不過氣。擺在眼前的現實是，如果「泛民主派」再不更新論述，以回應民主回歸失落和本土意識抬頭的雙重挑戰，香港民主運動必將走向四分五裂。

香港自治路線圖：革新保港 民主自治 永續自治

去年 8·31 人大決定公布後，我在港台節目《香港家書》，說了這一句話：

「我無悔推動『18 學者方案』，這是改革主義路線的最後努力，它的失敗令我們必須全面反思香港民主運動的出路，嘗試思考一套新的本土民主論述。」

一年後的今天，我和 20 多位來自學術界和政界的年輕朋友，聯合撰寫《香港革新論》一書，就是希望拋磚引玉，嘗試建構一套新本土民主論述。我們認為，「泛民主派」應該轉型為「本土民主派」，以「革新保港 民主自治 永續自治」為新綱領。此一論述框架，可用「香港自治路線圖」的概念總結之：

短期綱領：革新保港

面對「天朝中國」全面壓境，民主運動無可避免進入整固期。由於爭取民主政制暫時無望，民主運動應立足公民社會，建立「以社會為中心」的「民間自治」，集結民間力量發動「在地抗爭」（即建立及鞏固社會各界的民主陣地，一方面在地抵抗各種「政治操控」，一方面擴闊民主運動的群眾基礎）、推進「民間外交」（建立香港、澳門、台

灣、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「華南公民社會」，為香港爭取國際社會支持）及復興「本土文化」（為「華南文化圈」創作電影、電視劇、流行歌，鞏固香港人主體意識及文化軟實力），為港陸博弈創造有利條件。

中期綱領：民主自治

唯有經過「革新保港」的整固期，才有機會建立更強大的民主運動，為數年後可能出現的「重啟政改」做好準備。而要爭取最大的「民主自治」空間，香港人應探討實踐「民主自治」的不同方案，除了全面開放的行政長官普選，應考慮以「港式雙首長制」拉闊想像——即由行政長官及政務司長分別擔任「地區首長」及「政府首長」，行政長官按 8·31 人大決定或其他獲香港及北京共同認可的方式普選產生，專責平衡一國兩制、調和港陸關係；政務司長則是普選產生的立法會多數黨領袖，負責主持政府日常決策，並透過立法會向市民負責，以實踐「民主自治」。

長期綱領：永續自治

長遠而言，民主運動應建構和捍衛我城有別於中國大陸的「主體性」，以維持香港自治地位的正當性，爭取實現超越 2047 年的「永續自治」。當中包括把握「二次前途問題」機會，爭取重新制訂一個能充分體現香港人主體意識的新憲法，透過全民投票機制，給予新憲法正當性。

建構新本土民主論述，絕非一蹴即至。但當不少青年泛民陸續使用「永續自治」、「2047 二次前途問題」、「天朝中國」、「香港主體性」等詞彙，正反映出這種新本土民主論述正逐漸形成。而在這些共同的論述和語言背後，將會是一個更強大、有力在天朝下力爭港人自治自主的新本土民主運動。

延伸閱讀：〈革新保港 民主自治 永續自治——香港前途宣言〉：<https://goo.gl/aEZ1D2>

（《香港革新論》網址：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reformhk>）

作者是香港教育學院亞洲及政策研究學系助理教授